



Q

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321322YHY 006-2020

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

2020-11-23 发布

2020-11-24 实施

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发布



Q/321322YHY 006-2020

前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格起草。

本标准的技术指标和实验方法参考 GB/T28004—2011《纸尿裤（片、垫）》等标准，并结合企业的产品特性而制定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任团结、许士学、金闯。

本标准于2020年11月首次发布。

公开

2020年11月27日 11点02分



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《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》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识和包装、运输、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由外包装覆材料、内置吸收层、防而底展等制成一次性使用的隔尿垫（护理垫）。

本标准不适用婴儿纸尿裤（或纸尿片），成人轻度失禁用产品，如成人纸尿裤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462 纸、纸板和纸浆分析试样水分的测定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GB/T1914 化学分析滤纸

GB/T 10739 纸、纸板和纸浆试样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条件

GB/T 15979 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

GB/T 22905 纸尿裤高吸收性树脂

GB/T 28004 纸尿裤（片、垫）

3 产品分类

按用户对象分为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。

4 要求

4.1 产品外观、包装材料和包装方式的质量要求应符合合同规定。

4.2 技术指标应符合表 1 或合同规定。

指标名称		单位	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
偏差	全长	%	±5
	全宽		±7
	条质量		±8
性能	渗透性能 ≤	—	无渗出、渗漏现象
pH		—	4.0~8.0
交货水分	≤	%	10.0



交货水份仅作为出厂时的检验项目，不作为其它形式的检验项目，PH 数值依据 GB/T 8939-2018 卫生巾（护垫）检测

表 1

4.3 卫生指标应符合 GB 15979 的规定

4.4 隔尿垫（护理垫）应洁净，无异味，不掉色，防漏底膜完好，无硬质块，无破损等，手感柔软，封口牢固，符合使用要求；在渗透性能试验时内置吸收层物质不应大量渗出。

4.5 隔尿垫（护理垫）所使用原料：应满足国家相关标准。不应使用回收原料生产隔尿垫。

5 试验方法

5.1 外观质量

外观质量采用手感、目测和嗅觉进行。

5.2 试样的处理

试样试验前按 GB/T 10739 温湿条件处理至少 2 h，并在此温湿条件下进行试验。

5.3 全长、全宽、条质量偏差

5.3.1 全长偏差

用直尺测量试样原长的全长（从试样最长处量取），每种同规格试样量 6 条，准确至 1 mm，分别计算 6 条中长度的最大值、最小值与 6 条的平均值之差和其平均值的百分比，作为该种试样全长偏差的测定结果，精确至 1%。

5.3.2 全宽偏差

用直尺测量试样原宽的全宽（从试样最窄处量取），每种同规格样品量 6 条，准确至 1 mm，分别计算 6 条中宽度的最大值、最小值与 6 条的平均值之差和其平均值的百分比，作为该种样品全宽偏差的测定结果，精确至 1%。

5.3.3 条质量偏差

用感量为 0.1 g 天平分别称量 6 条同规格样品的净重，分别计算 6 条质量的最大值、最小值与 6 条的平均值之差和其平均值的百分比，作为该种样品条质量偏差的测定结果，精确至 1%。

5.3.4 全长、全宽、条质量偏差的计算

全长、全宽、条质量偏差的计算见式(1)和式(2)。

$$\text{上偏差} = + \frac{\text{最大值} - \text{平均值}}{\text{平均值}} \times 100\% \dots\dots\dots (1)$$

$$\text{下偏差} = - \frac{\text{平均值} - \text{最小值}}{\text{平均值}} \times 100\% \dots\dots\dots (2)$$

5.4 渗透性能



打开试样，平铺在水平台面上。用量筒量取对应产品尺寸的测试溶液毫升数，（如下表 2 所示）距试样表面 5mm~10mm，于 5s 内匀速倒入试样中心位置。5min 后观察试样四周有无液体渗出及试样底部有无液体渗漏。随机抽取 3 条试样，任一试样均不应有渗出或渗漏现象。

表 2

型号	渗透性能取液量				
一次性隔尿垫（护理垫）	25cm*33cm	33cm*45cm	45cm*60cm	60cm*60cm	60cm*90cm 及以上尺寸
	10ml	30ml	40ml		50ml

5.5 PH

PH 按附录 A 进行测定。

5.6 交货水分

交货水分按 GB/T 462 进行测定。取样方法为：每种同规格样品任取 2 条试样，从每条中间部位取 2 g 进行测试，所取试样应确保从面层到底层全部包括。取 2 次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样品的测定结果。

5.7 卫生指标

卫生指标按 GB 15979 进行测定。

6 检验规则

6.1 检验批的规定

以相同原料、相同工艺、相同规格的同类产品一次交货数量为一批，交收检验样本单位为件，每批不超过 5000 件。

6.2 抽样方法

从一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3 件产品，从每件中抽取 3 包（每包按 10 片计）试样，共计 9 包试样。其中 2 包用于微生物检验，4 包用于微生物检验复查，3 包用于其他性能检验。

6.3 判定规则

当检验产品符合本标准第 4 章全部技术要求时，则判为批合格；当这些检验项目中任一项出现不合格时，则判为批不合格。

6.4 型式检验

有如下情况之一时，需进行型式检验

- a) 原料或配方有变化，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；
- b) 停产半年以上，重新生产时；
- c)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抽样检查时。

6.5 质量保证

产品经检验合格并附质量合格标识方可出厂。
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7.1 产品销售标识及包装



7.1.1 产品销售包装上应标明以下内容：

- a) 产品名称、执行标准编号、商标；
- b) 企业名称、地址、联系方式；
- c) 产品规格, 内装数量；
- d) 生产日期和保质期或生产批号和限期使用日期；
- e) 主要生产原料；
- f) 消毒级产品应标明消毒方法与有效期限, 并在包装主视面上标注“消毒级”字样。

7.1.2 产品的销售包装应能保证产品不受污染。销售包装上的各种标识信息清晰且不易褪去。

7.2 产品运输贮存

7.2.1 已有销售包装的成品放于外包装中。外包装上应标明产品名称、企业(或经销商)名称和地址、内装数量等。外包装上应标明运输及贮存条件。

7.2.2 产品在运输过程中应使用具有防护措施的洁净的工具, 防止重压、尖物碰撞及日晒雨淋。

7.2.3 成品应保存在干燥通风, 不受阳光直接照射的室内, 防止雨雪淋袭和地面湿气的影响, 不得与有污染或有毒化学品共存。



附录 A
(规范性附录)
PH 的测定

A.1 试剂和材料

除非另有规定, 仅使用分析纯试剂。

A.1.1 水: GB/T 6682, 三级。

A.1.2 生理盐水, 浓度 0.9%。称量 9.00 g (精确至 0.01 g) 氯化钠于 1 000 mL 容量瓶中, 溶解后加水至刻度线并摇匀。

A.1.3 标准缓冲溶液: 25℃ 时 pH 为 4.00、6.86、9.18。

A.2 仪器

A.2.1 pH 计: 精度为 0.01。

A.2.2 天平: 最大量程 500g, 感量为 0.01 g。

A.2.3 温度计: 量程 0℃~100℃, 分度值为 0℃。

A.2.4 烧杯: 容量为 100 mL。

A.2.5 量筒: 容量为 50 mL 和 100 mL。

A.2.6 容量瓶: 1000 mL,

A.2.7 不锈钢剪刀

A.2.8 GI 玻璃砂芯漏斗。

A.2.9 秒表。

A.3 试验步骤

在常温下, 取一片试样。从试样中间位置剪取 (1.0 ± 0.1) g 试样, 置于 100 mL 烧杯 (B.2.4) 内, 加入生理盐水并开始计时, 先用玻璃棒搅拌使其试样与生理盐水充分混合, 然后静置, 10min 时再次搅拌并用 GI 玻璃砂芯漏斗 (B.2.8) 过滤, 将 pH 计 (B.2.1) 测试电极放入滤液中测试并读取 pH。

A.4 试验结果的计算

每种样品测试两份试样 (取自两个销售包装), 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, 结果修约至小数点后一位。

A.5 注意事项

每次使用 pH 计前均应使用标准缓冲溶液按仪器说明书对仪器进行校准。每个试样测试完毕后, 应立即用水洗净电极。